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00 號 3 樓 連絡電話: (02)89114119#5124-5162 傳真電話: (02)81966730、81966735

傳真通報

編 號:參

字第 005 號

| 受理單位: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 |
|-------|------------------|-------------|-----------------|
| 通報者: | 蓮花颱風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 時間 | 104/7/7 12:00 |
| | | 頁 數 | 3 頁 |
| | 1、 檢送蓮花颱風中央 | 災害應 | 變中心第2次工作會報紀 |
| 通報事項: | 錄1份及副院長提; | 示事項, | 請配合加強辦理各項災 |
| | 害整備應變事宜。 | 謹重點 | 摘錄如下: |
| | (1)、 第2次工作會 | 報紀錄: | |
| | 1. 目前颱風 | 各徑仍有 | ·變數,且昌鴻颱風未來 |
| | 亦有相互類 | 影響之可 | 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
| | 將持續監打 | 空颱風動 | 向與後續發展,並提供 |
| | 各地方政人 | 府情資研 | ·判資料作為執行災害應 |
| | 變工作之物 | 參考。 | |
| | 2. 適逢暑假其 | 期間,請 | 加強宣導呼籲民眾做好 |
| | 防颱準備 | ,尤其對 | 昌鴻颱風後續可能之影 |
| | 響,應適問 | 导做好旅 | 遊規劃,避免前往山區 |
| | 及海邊活動 | 動;另外 | 、, 警戒區域內之國家公 |
| | 園風景區 | 及森林遊 | · 樂區應加強安全維護, |
| | 儘早勸導民 | 民眾下山 | 0 |
| | 3. 請確實檢注 | 則抽水站 | ;運作情形,積極調度及 |
| | 預置抽水材 | 幾,並針 | 對低窪地區民眾加強嚴 |
| | 防淹水災人 | 青。 | |
| | 4. 本次颱風 | 锋雨可能 | 集中於南部及花東地區 |
| | 請特別留意 | 意山區道 | 路狀況,尤其莫拉克風 |
| | 災之歷史 | 災害地區 | ,應視雨量狀況隨時採 |
| | 取預防性行 | 管制作為 | ,。另針對部分易致災道 |
| | 路及橋梁太 | 加強搶修 | -機具、人員整備,落實 |
| | • | | |

各項警戒措施。

- 5. 請針對南部及花東地區土石流潛勢溪流之保全戶,應視雨量狀況隨時做好預防性疏 散撤離的準備與收容安置工作。另請提供 澎湖地區養殖漁業及本島南、東部地區農 業相關訊息及建議,以便農、漁民進行農 作物維護及搶收作業。
- 6. 請依颱風動態適時提升應變中心開設層級如有重大災害及人員傷亡情形應立即回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2)、 副院長提示事項:

- 1. 本次蓮花颱風速度較慢,請各級政府應料 敵從寬,超前佈署,並提高警覺,加強各 項防災應變整備工作。
- 依據中央氣象局的颱風路徑預測,西南、東南及宜花臺東地區恐受較大雨量影響, 尤其蘇花公路之警戒,請以最壞打算因應 處理,另有關公路、土石流及預防性撤離 等各項防颱工作請加強整備,以防傷亡及 意外發生。
- 3. 請持續注意昌鴻颱風後續可能之影響,即 使蓮花颱風過後仍應提高警覺勿輕忽。
- 4. 請加強呼籲民眾勿前往山邊及水域進行登 山、戲水等活動。
- 5. 對於社群網站及EMIC之介接運用,請予以 檢視及更新。
- 二、有關上述資料請利用EMIC上網至資料服務/資料搜尋/目錄查詢/蓮花颱風/工作會報紀錄/蓮花颱風 第2次工作會報紀錄。
- 三、通報收訖後請立即轉送直轄市、縣(市)長知悉,並請直轄市、縣(市)長或代理人(科、課長以上)簽 名後儘速回傳:(02)81966730、81966735。

| 资收 | □收到時間:104年月日時分 | |
|------------|-----------------|--|
| ·簽 收 | □回傳時間:104年月日時分 | |
| 回傳欄 | 縣 市 別: | |
| (多字 005 號) | 縣市聯絡人:職稱: 姓名: | |
| | 縣市聯絡電話: | |
| | 縣市長(或代理人)簽名:職稱: | |
| | 姓名: | |

蓮花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蓮花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2次工作會報紀錄

壹、時間:104年7月7日9時30分

貳、地點: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參、主持人:張副院長善政 記錄:趙勇維

肆、報告事項:略

伍、指揮官裁示:

中央氣象局已發布蓮花颱風海上及陸上颱風警報, 目前暴風圈已進入巴士海峽,下列幾點事項請加強辦 理:

- 1、目前颱風路徑仍有變數,且昌鴻颱風未來亦有相互影響之可能,請情資研判組,氣象局及科技中心,持續監控颱風動向與後續發展,並隨時提供即時且正確之情資研判資料,供地方政府應變參考。
- 2、適逢暑假期間,請新聞發布組通知媒體呼籲民眾做好防颱準備,尤其對昌鴻颱風後續可能之影響,應適時做好旅遊規劃,避免前往山區及海邊活動。另外,警戒區域內之國家公園風景區及森林遊樂區應加強安全維護,儘早勸導民眾下山。
- 3、請經濟部提醒地方政府,對於低窪地區民眾應嚴 防淹水災情,確實檢測抽水站運作情形,積極調 度並預置抽水機。
- 4、本次颱風降雨可能集中於南部及花東地區,請交通工程組特別留意山區道路狀況,尤其莫拉克風災之歷史災害地區,應視雨量狀況隨時採取預防性管制作為。另針對部分易致災道路及橋梁加強搶修機具、人員整備,落實各項警戒措施。
- 5、請農委會針對南部及花東地區土石流潛勢溪流之保全戶,應視雨量狀況隨時做好預防性疏散撤離

的準備與收容安置工作。另請提供澎湖地區養殖漁 業及本島南、東部地區農業相關訊息及建議,以便 農、漁民進行農作物維護及搶收作業。

6、請督促目前已列入警戒區內的地方政府,依颱風動態適時提升應變中心開設層級,如有重大災害及人員傷亡情形應立即回報。

陸、副院長提示:

- 一、本次蓮花颱風速度較慢,請各級政府應料敵從寬, 超前佈署,並提高警覺,加強各項防災應變整備工 作。
- 二、依據中央氣象局的颱風路徑預測,西南、東南及宜 花臺東地區恐受較大雨量影響,尤其蘇花公路之警 戒,請以最壞打算因應處理,另有關公路、土石流 及預防性撤離等各項防颱工作請加強整備,以防傷 亡及意外發生。
- 三、請持續注意昌鴻颱風後續可能之影響,即使蓮花颱 風過後仍應提高警覺勿輕忽。
- 四、請加強呼籲民眾勿前往山邊及水域進行登山、戲水 等活動。
- 五、對於社群網站及 EMIC 之介接運用,請予以檢視及 更新。